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MPLICITY HOLDING LIMITED

倩碧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67)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乃為較其他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更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載有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規定提供的詳情，旨在提供有關倩碧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而本公司董事(各自為「**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並無遺漏或會致使本公告內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的其他事項。

* 僅供識別之用

財務摘要

-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益約為43.88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8.98百萬港元減少約5.10百萬港元或10.41%。
-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虧損約為9.29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虧損約為10.89百萬港元。
-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每股基本虧損約0.13港仙，而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錄得每股基本虧損約0.19港仙。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四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43,883	48,980
其他收入	5	200	159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5	(211)	(1,744)
使用的原材料及消耗品		(33,836)	(24,995)
員工成本		(7,778)	(11,487)
折舊及攤銷開支		(4,385)	(6,216)
租金及相關開支		(1,668)	(1,224)
公用事業開支		(373)	(650)
其他開支		(4,832)	(13,052)
融資成本	6	(462)	(626)
除稅前虧損	7	(9,462)	(10,855)
所得稅(抵免)／開支	8	175	(34)
期內虧損		<u>(9,287)</u>	<u>(10,889)</u>
以下應佔期內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9,287)	(10,889)
– 非控股權益		–	–
		<u>(9,287)</u>	<u>(10,889)</u>
期內虧損		(9,287)	(10,889)
其他全面開支：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外國業務之匯兌差額		–	–
		<u>(9,287)</u>	<u>(10,889)</u>
以下應佔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9,287)	(10,889)
– 非控股權益		–	–
		<u>(9,287)</u>	<u>(10,889)</u>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每股虧損			
基本 (港仙)	10	<u>(0.13)</u>	<u>(0.19)</u>
攤薄 (港仙)	10	<u>(0.13)</u>	<u>(0.19)</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五年 九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三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339	12,218
使用權資產		3,323	8,116
遞延稅項資產		871	871
商譽		11,722	11,722
無形資產		5,122	6,183
按金	11	1,045	1,045
非流動資產總值		35,422	40,155
流動資產			
存貨		2,457	2,03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1	24,227	24,76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99	410
銀行結餘及現金		8,904	6,728
流動資產總值		35,787	33,940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	48,712	38,482
銀行及其他借貸		1,672	2,282
租賃負債		3,725	5,644
流動負債總額		54,109	46,408
流動負債淨額		(18,322)	(12,46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7,100	27,68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五年 九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三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780	2,955
設定受益計劃義務	372	372
復原撥備	1,576	480
銀行及其他借貸	2,204	3,010
租賃負債	1,950	3,365
非流動負債總額	8,882	10,182
資產淨值	8,218	17,505
資本及儲備		
股本	7	13,811
儲備	8,244	3,72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8,251	17,538
非控股權益	(33)	(33)
權益總額	8,218	17,50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七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六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位於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35樓。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餐廳營運、銷售食材及飲品以及飛機發動機架維修及保養服務。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以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缺乏可交換性
第1號修訂本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或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財務表現及／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並無採納已頒佈惟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3.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除外，其按公平值計量。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約整至最接近之整數。

持續經營基礎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虧損淨額約9,287,000港元，截至該日期，本集團流動負債約為18,322,000港元。該等狀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對本集團繼續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持續經營是否有效取決於本集團產生充足現金流量以適時應付到期義務的能力。

董事會於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持續經營基礎並實施以下舉措以改善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及流動資金以及現金流狀況。

其他資金來源 — 本集團正考慮透過進行集資活動(包括但不限於供股、公開發售、配售新股份及發行可換股票據)籌集新資金。

多項成本控制措施 — 董事會計劃透過採取措施減少酌情開支及行政成本改善本集團的財務表現。

董事正實施計劃及措施以改善本集團業務的收益及財務表現。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六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金融機構訂立協議，據此，本公司獲授限額為20,000,000港元的貸款融資，期限為18個月，首六個月的貸款融資限額為15,000,000港元及隨後六個月另一筆貸款融資的限額為5,000,000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之一切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本期間於香港經營餐廳、食材及飲品以及飛機發動機架維修及保養服務的已收或應收款項。

分部收益及業績

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向本集團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資料集中於本集團餐廳向客戶提供不同風味菜餚及本集團提供的服務種類。

具體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如下：

1. 中華料理 — 以「麻酸樂／嫻孫樂」為品牌的中華料理餐廳經營。
2. 泰國菜 — 以「泰巷」為品牌的泰國菜餐廳經營。
3. 食材及飲品經營 — 向外部第三方提供有關銷售麵條的代理服務及銷售酒。
4. 飛機發動機架維修及保養服務 — 提供飛機發動機架維修及保養服務。

經營分部的重大會計政策資料與本集團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相同。並無合併經營分部以組成本集團的可報告分部。分部收益全部為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而概無分部間收益。分部虧損指未經分配中央行政成本、董事薪酬、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銀行利息收入及一般營運資金借款的融資成本的各分部虧損。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華料理 千港元	泰國菜 千港元	馬來西亞菜 千港元	食材及 飲品經營 千港元	飛機發動 機架維修及 保養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u>911</u>	<u>2,798</u>	<u>-</u>	<u>-</u>	<u>40,174</u>	<u>43,883</u>
分部虧損	<u>(826)</u>	<u>(2,276)</u>	<u>-</u>	<u>-</u>	<u>(1,986)</u>	<u>(5,088)</u>
未分配其他收入						200
未分配企業開支						<u>(4,574)</u>
除稅前虧損						<u>(9,462)</u>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華料理 千港元	泰國菜 千港元	馬來西亞菜 千港元	食材及 飲品經營 千港元	飛機發動 機架維修及 保養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u>6,123</u>	<u>-</u>	<u>5,251</u>	<u>-</u>	<u>37,606</u>	<u>48,980</u>
分部(虧損)/溢利	<u>(1,883)</u>	<u>(303)</u>	<u>(1,272)</u>	<u>-</u>	<u>1,923</u>	<u>(1,535)</u>
未分配其他收入						159
未分配企業開支						<u>(9,479)</u>
除稅前虧損						<u>(10,855)</u>

分部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按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劃分的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

	中華料理 千港元	泰國菜 千港元	馬來西亞菜 千港元	食材及 飲品經營 千港元	飛機發動 機架維修及 保養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u>1,338</u>	<u>565</u>	<u>2,410</u>	<u>243</u>	<u>56,518</u>	61,074
遞延稅項資產						871
未分配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8,76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99
銀行結餘及現金						<u>305</u>
綜合資產						<u>71,209</u>
分部負債	<u>10,369</u>	<u>5,644</u>	<u>8,868</u>	<u>-</u>	<u>30,363</u>	55,244
未分配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967
遞延稅項負債						<u>2,780</u>
綜合負債						<u>62,991</u>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中華料理 千港元	泰國菜 千港元	馬來西亞菜 千港元	食材及 飲品經營 千港元	飛機發動 機架維修及 保養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u>1,684</u>	<u>4,813</u>	<u>2,496</u>	<u>2,973</u>	<u>53,355</u>	65,321
遞延稅項資產						871
未分配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76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410
銀行結餘及現金						<u>6,728</u>
綜合資產						<u>74,095</u>
分部負債	<u>7,091</u>	<u>9,892</u>	<u>6,835</u>	<u>2,416</u>	<u>26,286</u>	52,520
未分配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15
遞延稅項負債						<u>2,955</u>
綜合負債						<u>56,590</u>

就監管分部間的分部表現及資源分配而言：

- 除遞延稅項資產、若干按金、預付款項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可收回稅項及銀行結餘及現金外，所有資產已分配予經營及可呈報分部。
- 除若干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應付稅項、或然代價及遞延稅項負債外，所有負債已分配予經營及可呈報分部。

5.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推廣收入

5 12

銀行利息收入

8 15

其他

187 132

200 159

其他收益及(虧損)：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虧損

– (1,86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211) 5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60

(211) (1,744)

6.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

136 116

租賃負債利息

326 510

462 626

7. 除稅前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薪金及其他福利

7,493 11,096

固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285 391

7,778 11,487

就已租賃物業的經營租賃付款

短期租賃開支

1,668 1,224

8.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34

遞延稅項

(175) -

(175) 34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毋須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根據香港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法團首2百萬港元應課稅溢利的稅率為8.25%，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應課稅溢利稅率仍為16.5%。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合資格實體的香港利得稅根據利得稅兩級制計算。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劃一稅率納稅。

9. 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派付、宣派或建議派付股息，自本期間末起亦無建議派付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10.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	<u>9,287</u>	<u>10,889</u>
	千股	千股
		(經重列)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69,050</u>	<u>57,542</u>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及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約69,050,000股(二零二四年：經重列57,542,000股)計算。

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及本期間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經計及生效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日的股本重組的影響後呈列，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九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的公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八日的通函。

比較數字已假設上述股本重組已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生效而作出追溯調整(「經重列」)。

計算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假定本公司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乃由於其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因此，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兩個期間的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來自銷售食材及飲品的貿易應收款項	395	395
來自餐廳運營的貿易應收款項	721	554
來自飛機發動機架維修的貿易應收款項	11,369	14,181
	<u>12,485</u>	<u>15,130</u>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862)	(862)
	<u>11,623</u>	<u>14,268</u>
按金	4,017	4,041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9,632	6,738
	<u>25,272</u>	<u>25,047</u>
總計	<u>25,272</u>	<u>25,047</u>
就申報目的而言分析如下：		
非流動資產	1,045	1,045
流動資產	24,227	24,002
	<u>25,272</u>	<u>25,047</u>

概無就餐廳運營向個人客戶授予信貸期。本集團與其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為通過現金、八達通卡及信用卡結算。八達通卡及信用卡公司結算期通常為提供服務日期後七天之內。來自餐廳運營的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在提供服務日期後七天之內。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所有來自銷售食材的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均為30至90天內。

本集團的政策容許向銷售食材及飲品業務的客戶授出介乎0至90天的信貸期。更長的信貸期亦可按個別情況授出。以下為銷售食材及飲品業務貿易應收款項(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按發票日期(與食材及飲品業務收入的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呈列的賬齡分析(倘適用)：

	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天	<u>-</u>	<u>-</u>

本集團的政策容許向飛機發動機架維修業務客戶授出介乎0至180天的信貸期。更長的信貸期亦可按個別情況授出。以下為飛機發動機架維修貿易應收款項(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按發票日期(與飛機發動機架維修收入的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呈列的賬齡分析(倘適用)：

	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天	<u>10,902</u>	<u>13,714</u>

發動機架維修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為467,000港元。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24,658	19,61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u>24,054</u>	<u>18,871</u>
	<u>48,712</u>	<u>38,482</u>

供應商授予本集團的信貸期一般介乎0至60天。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所有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均為60天內。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概覽

我們是休閒餐飲全服務式餐廳營運商，直至本公告日期。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以「麻酸樂／嫫孫樂」及「555 Thai Fusion」兩個自營品牌經營各餐廳，遍佈香港。

「麻酸樂／嫫孫樂」為中式麵食專門店，而「555 Thai Fusion」提供泰國菜式。「麻酸樂／嫫孫樂」及「555 Thai Fusion」均由本集團成立及經營，惟品牌「峇峇娘惹」由特許經營商經營。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麻酸樂／嫫孫樂」錄得收益約0.91百萬港元，佔總收益2.07%。與上年同期相較，「麻酸樂／嫫孫樂」的收益減少85.13%，主要由於餐廳行業市場不景氣而且不穩定所致。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55 Thai Fusion」錄得收益約2.80百萬港元，佔總收益6.38%。與上年同期相較，「555 Thai Fusion」的收益增加100.00%，乃由於新店舖開始營運所致。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飛機發動機架維修及保養服務分部已錄得收益約40.17百萬港元，相當於總收益的91.55%。

未來展望

本集團致力增強核心能力，持續改善其業務表現及經營業績，以應對該等挑戰，並實現喜人的業績及為股東帶來可觀的回報。鑒於本集團面臨的挑戰，我們將採取保守審慎的方法經營業務。我們已採取或可能採取的措施為：

- 1) 通過減少聘用餐廳員工人力，盡量減少員工成本；
- 2) 與業主磋商租金優惠；
- 3) 與供應商磋商採購折扣及更長的付款期限；
- 4) 拓展食品包裝、即食產品等外賣產品線及加大營銷力度和增加銷售刺激措施；
- 5) 與食品外賣公司合作，將我們的食品配送至客戶手中；
- 6) 參加食品展，推廣我們的外賣產品線；
- 7) 為香港連鎖餐廳供應食材；
- 8) 以較低的成本開設新餐廳；及
- 9) 完善經營策略以應對持續挑戰。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約43.88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48.98百萬港元)，較上一年度同期減少10.41%。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餐飲業務所致。

使用的原材料及消耗品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使用的原材料及消耗品約33.84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25.00百萬港元)，較上一年度同期增加35.36%。使用的原材料及消耗品增加乃主要由於建築業務的營運成本增加所致。

其他收入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其他收入約0.20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0.16百萬港元)，較上一年度同期增加25.00%。其他收入增加乃主要由於匯兌收益所致。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虧損淨額約0.21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虧損淨額1.74百萬港元)，虧損淨額減少約1.53百萬港元。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虧損減少所致。

員工成本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員工成本約為7.78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1.49百萬港元減少約32.29%。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餐飲業務員工減少所致。

折舊及攤銷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折舊及攤銷開支分別約為4.39百萬港元及6.22百萬港元，主要由於較去年同期經營較少餐廳所致。

租金及相關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租金及相關開支約為1.67百萬港元，較上一年度同期約1.22百萬港元增加約36.89%，主要由於短期租賃增加所致。

公用事業開支

公用事業開支主要包括本集團就電力、煤氣及水供應產生的開支。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公用事業開支總額分別約為0.37百萬港元及0.65百萬港元，減少約43.08%，乃主要由於餐飲業務萎縮所致。

其他開支

本集團的其他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3.05百萬港元減少約62.99%至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83百萬港元，乃由於餐飲業務萎縮所致。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為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及租賃負債利息。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融資成本分別約為0.46百萬港元及0.63百萬港元。融資成本減少乃主要由於租賃負債利息減少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9.29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錄得虧損約10.89百萬港元。虧損減少乃主要由於餐飲業務收益減少所致。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香港經營業務，其重大交易以港元計值，故本集團並未面臨重大外匯風險。

庫務政策

董事將繼續採取審慎政策管理本集團的現金結餘及維持穩健流動資金，以確保本集團作好準備把握未來增長機會。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尚未支出资本承擔。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

報告日期後事項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報告期後並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概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董事會致力於實現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對於為本集團提供框架以保障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制定其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提高其透明度及問責性至關重要。

本公司已應用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常規，並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作為管治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守則。

本公司已制定企業管治框架，並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制定一套政策及程序。該等政策及程序為提升董事會實施管治及對本公司業務操守及事務進行適當監督的能力提供基礎。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本公司將參考企業管治的最新發展，定期檢討及改善其企業管治常規。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指引的交易規定標準，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此外，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彼等各自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遵守交易規定標準。

本公司亦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交易規定標準，採納書面指引作為可能擁有有關本公司或其證券的內幕消息的本集團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本公司並無發現相關僱員不遵守該守則的情況。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至少25%按GEM上市規則規定由公眾持有。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28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D.3.3條。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盧卓飛先生、張曉峯先生及葉善嵐女士。盧卓飛先生具備GEM上市規則第5.05(2)條規定的適當專業會計資格及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且彼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就本集團內部審核職能、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提供獨立審閱，並監督審核程序。

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其相關附註的數字，於向董事會提呈批准建議前已獲審核委員會審閱。

代表董事會
倩碧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蔡本立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蔡本立先生、梁煒泰先生及張麒豐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盧卓飛先生、張曉峯先生及葉善嵐女士。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內，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simplicityholding.com。